

人生一典丛书

辽海出版社

牛 文化与人生

勤恳踏实“孺子牛” 牛郎织女传织的文化意蕴 春牛祈福



郑土有◎著



生肖文化作为一种古老的民俗文化事象，已是中华民族文化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十二生肖是组成中国古老文明的一个重要的文化因子，古历法的诞生、阴阳五行哲学观念的产生都包蕴其中。

据甲骨文记载，约在夏商时期，中国的先民已经开始使用生肖。每一种动物对应一种地支，如鼠对应“子”，“牛”对应“丑”，12种动物正好与12种地支一一对应。到了南北朝时期，12种属相称谓有了明确的排列顺序，每年都以一种动物为代表，作为这一年出生的人的生肖，并逐渐形成了子鼠、丑牛、寅虎、卯兔、辰龙、巳蛇、午马、未羊、申猴、酉鸡、戌狗、亥猪的排序。

人生一典丛书

人生一典丛书

牛 文化与人生

勤逸踏实“孺子牛” 牛郎织女传织的文化意蕴 春牛祈福



郑土有◎著

辽海出版社

一 血汗浇灌的情结

在我国，对牛的崇拜可以说是一种历史悠久的信仰现象，牛的传说故事在民间广泛流传，牛的谚语、歇后语达数百条之多，为牛的“生日”举行隆重的祭祀活动……自然界中貌不惊人的牛，之所以能受到人类如此的重视和崇拜，以致排在十二生肖的第二位，恐怕与它对人类所作出的重大贡献是密不可分的。



从食其肉到利其用

在人类早期，原始人的主要食物来源是狩猎动物和采集野生果物、植物块根。处于野生状态的牛也是人类重要的捕猎对象，我们从许许多多的远古岩画中可以得到证明，其中有的是表现狩猎的壮观场面，狂奔的野牛清晰可辨；有的描绘野牛中箭后的痛苦情景。在欧洲、亚洲、非洲都有这种旧石器时代的岩画发现。野牛由于体大力壮，武器装备落后的原始人要对付这样的强大对手自然相当困难；但是一旦捕获成功，那可够全氏族的人饱食一餐的了，所以当时捕获一头野牛是极为高兴的事，也因此岩画中表现了出来；同时，在岩画中表现野牛中箭，无疑也具有巫术的意味，希望能通过巫术的魔力多捕获野牛。原始人捕获野牛大概有两大目的和功用：一是食其肉，二是寝其皮，



以解决温与饱两大难题。

经过长期的艰辛努力，人类逐渐有了食物的剩余：捕获的动物多了，暂时吃不了，就围栏关起来；采集的果子暂时吃不了，就储藏起来。久而久之，慢慢发明了对野生动物的饲养和对野生植物的种植，人类也就逐渐结束了不断迁徙的生活而使定居成为可能。这个时期大致发生在新石器时代的中晚期。

同样，大约到距今六七千年的新石器晚期，已出现了饲养的家牛，这从考古发现中可以得到证明，如浙江河姆渡文化遗址、良渚文化遗址、齐家文化遗址以及松辽平原西部的大安、双辽等地的遗址中都有大量的牛骨发现，其中南方地区以水牛为主，北方地区以黄牛、牦牛为主。当然，在新石器时代，人们饲养牛的目的主要仍然是为了食用和御寒，以解决食物短缺时的饥饱。不过，在河姆渡文化遗址中，用牛骨制作大型生产工具的情况已比较普遍。



在人类的早期特别是游牧时期，牛曾经在



社会文化中起过巨大的作用。它不仅具有经济价值，牛肉和牛奶是人们的主要食品，牛皮可制作御寒的衣物，也是换取其他生活所需品的重要交换物，而且具有社会、礼仪和宗教的意义，牛群是社会地位的象征，是众多社会礼仪中，如命名礼、成年礼、婚丧嫁娶等活动中不可缺少之物。这种情况在今天的一些原始民族中间仍然存在。如生活于西南非洲的赫姆巴人，至今过着游牧的生活。在其社会生活中，牛是衡量一个人的社会地位的主要标准。他们将群体分为三个阶级：一是“奥瓦霍纳”（Ovahoma），即拥有大量牛群的人；二是“奥瓦斯约纳”（Ovasyona），即贫穷人，无大牲畜，只有少量小家畜；三是“莫特金巴”（Motjimba），即一无所有者。一个人或一个家庭的社会和政治地位主要决定于拥有多少牛，可见牛在人们心目中的位置，所以他们一般都不愿意失去牛。与这种价值观相配套，在法律方面，所有的惩罚都离不开牛，其习惯规定：杀一名妇女罚牛



25头，杀一名男子罚牛15头，性犯罪者则罚牛6头。此外，赫姆巴人还非常崇拜“圣牛”，圣牛种类达36种之多，每个家庭都拥有一定的种类，十分严格。这些圣牛不能远离人人崇拜的圣火，必须按特别的规定照料圣牛和使用它们的奶水。赫姆巴社会和宗教的稳固性很大程度上就依靠以上各种传统规定^①。

在我国，对牛的功能和价值的利用有一个变化发展的过程。

在商代，牛主要用于祭祀和食用，已开始固定饲养，有了牛圈。这在甲骨卜文中有不少记载。牛除了食用外，还用于占卜，用来占卜的有不少是牛骨；同时还大量用于祭祀活动，进入祭神的供品之列，从此，全牛一直是中国祭品中的上品，列为三牲之一，大型的祭祀活动都少不了它。

到了西周时，养牛业有了较大的发展，牛



^① 参见《民族译丛》1994年第3期第64~65页。



在生产和生活中的运用也日渐广泛，在部分地区仍以牛为主要的肉食对象，但更主要的是用于运输，如驾车、乘骑，牛车和马车是当时最主要的运输工具，如《左传·昭公七年》记载：“马有圉，牛有牧，以待百事。”《前汉书·刑法志》：“故四井为邑，四邑为丘。丘十六井也，有戎马一匹，牛三头。四丘为甸，甸六十四井也，有戎马四匹，兵车一乘，牛十二头，甲士三人，卒七十二人，干戈备具，是谓乘马之法。”牛车不仅用于平时的运输和乘骑，而且用于军事战争，牛成了战场上冲锋陷阵的排头兵，直至战国时期仍有这种情况。如《史记》卷八二《田单列传》中就记载了这样一个战例：齐王时，齐国被燕国打得一败涂地，仅剩下两座城市未攻破。据守即墨的田单为了收复齐国的失地，面对强大的敌人，一方面利用离间计和激将法，诱使燕国更换将领和激起城内齐民对燕国的仇恨，另一方面排出了一个奇特的火牛阵，终于打败了敌军。他搜罗了城中仅有的千



余头牛，在其身上披上大红的衣布，画上五彩的龙文，在牛角捆绑锋利的尖刀，而在牛尾上捆扎浇上油脂的苇草，让其燃烧。然后，在城墙上挖几十个洞，晚上放牛冲出，5000名经过精心挑选的勇士尾随其后。牛尾烧燃后，牛狂怒奔向燕国的军营，燕军见灯火辉煌，绘有龙文的怪物狂奔乱撞，顿时溃不成军，死伤无数，勇士们乘机大杀敌军。同时即墨城上的百姓敲锣打鼓，喊声震天动地，燕军大败，领兵首将被杀，齐军乘胜追击，夺回了七十余城。创下了战争史上以少胜多、以奇制胜的奇迹。



到了春秋战国时期，牛车仍是中产阶级的主要乘骑工具，我国的文圣孔老夫子就乘着牛车周游列国，宣传他的治国治民思想；同时，由于牛的大量饲养，杀牛祭祖渐趋频繁，尤其是统治阶层；同时，牛在生产活动中的地位也大大提高，除了用于驾车、乘骑外，开始出现牛耕。如《国语·晋语》记载：“夫范、中行氏不恤庶难，而欲擅晋国，今其子孙将耕齐，宗



庙之牺为献亩之勤。”《〈史记〉·陈杞世家》也记载：“牵牛径人田，田主夺之牛。”牛耕的出现，是对牛的潜力的最大发挥，也是对人类社会的最大贡献之所在。牛在中国社会中，在中国老百姓心目中的崇高地位，都起因于它长期以来在田间默默无语的耕耘。

由于牛对早期人类的发展和生存做出了杰出的贡献，所以某些氏族、民族就把牛当作图腾来崇拜。在《山海经》中有不少牛头人身或人面牛身的半人半牛的神的形象，恐怕就是牛图腾的反映，如《西山经》中西次二山共十七山，由十七位神管辖，其中十神是人面马身，七神是人面牛身；又相传曾与黄帝争天下的蚩尤是“人身牛蹄，四目六手，耳鬓如剑戟，头有角”（《述异记》）。这种把牛作始祖或保护神来崇拜的情况，在今天有些民族中仍有遗存。如生活于我国西南地区的少数民族白族盛行本主信仰，凡是白族人居住的村庄，都有一位本主神，有的是一个村庄一个神，有的是几个村



庄共一个神。就其来历来说，本主神类别较多，有的是南诏或大理国的帝王、清平官、有功之臣，有的是历代名将，有的是受人称颂的刚烈之妇，有的是对自然崇拜的产物，其中还有一类是图腾崇拜的遗存，把牛供为本主神即属后者。在大理地区有黄牛本主、白牛本主等。如七里桥区葭蓬村即把黄牛奉为本主，当地还流传着这样一则传说：

苍山葭冥溪的溪水，常年累月地奔流不息，每到雨季，就会咆哮着冲出箐口，将山上的泥石卷去。一日来三日久，在溪边聚成了一片片沙滩，沙滩慢慢形成了一块块草坪。后来，滩地上生出一丛空心绵竹。人们就迁居到这块地方，取名叫它葭蓬村。

有一年雨水季节，一股特大的洪流冲出山肚，冲破河堤，闯入了葭蓬村。人们措手不及，只顾逃生。



几天后，雨小了，洪水退了。人民奔走相告：洪水改道了。大家一看，果然在旧河道的北边，出现了一条新河道。旧河道的上游河套里，卧着一头大黄牛。这时，有人说：“就在洪水冲下来的时候，看见这条大黄牛往洪水里跑去，横卧在洪流里，堵住了洪水，才保住了大家的性命、房子也才没有被冲着。

葭蓬村的人们非常感激这头大黄牛，就把它奉为本主。每年农历二月二十三日这天，全村举行隆重的祭祀活动。另外，为了尊重大黄牛，村民都不饲养黄牛，更没有人宰吃黄牛。

在葭蓬村，村民就是将牛视为本村的保护神来崇拜和信仰的。



牛耕与农业文明

前面已经谈到，牛对人类的最大贡献是与农耕联系在一起，成为农业生产最主要的畜力。《山海经·海内经》中说：“后稷是播百谷。稷之孙曰叔均，是始作牛耕”，这当然不十分可信，可能是后人的附会之说。从科学的观点来说，牛耕的出现，必须具备两个起码的条件：一是牛的驯化，二是金属犁的出现^①。



(1) 牛的驯化

人类只有定居下来以后，才有可能训养大的牲畜。牛的驯养，在我国大致六七千年前就已开始了。比仰韶文化稍早的山西怀仁鹅毛口石器工场的遗址里，已发现畜牧用具；仰韶文化中已经发现牛、马、猪的骨骸；浙江余姚河

^① 大理市文化局编《白族本主神话》第22页，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1年1月版。



姆渡遗址已发现六千八百年前的水牛骨骼；距今四五千年的良渚文化中，有相当大数目的水牛遗骨。

牛的驯化，经历了一个相当漫长的过程。在《吕氏春秋·重己篇》中就记载了这样一个故事；有一个叫乌获的大力士，“疾引牛尾，尾绝力勩，而牛不可行”，而一个普普通通的人，“引其棬，而牛恣所以之”，大力士将牛尾巴都拉断了牛也不肯走，普通人只要轻轻地牵着牛棬，牛就乖乖地听他调遣，说明牛穿鼻环的重要性，也表明这是一项了不起的发明。在上海博物馆馆藏有一件青铜器——牛尊，出土于山西省浑源县李峪村的战国墓中，器高 33.7 厘米，长 58.7 厘米，背上有三个圆孔，每个圆孔上安放有釜（锅子），是温酒用器。从牛尊来看，春秋晚期的牛已普遍装有鼻环，用于农耕。

至今仡佬族还流传着一个父女两人前赴后继驯化野牛的故事。



很早以前，仡佬族人种地靠的是锄头，技术落后，产量很低，有一位叫罗义的英雄见山上的野牛力气大，就捕了一头母野牛采犁地。但是，他还没有把牛驯化就去世了。这驯牛之事就由他的女儿罗英承担了下来。开始野牛根本不听罗英的使唤，有一天，正是立冬日，罗英赶牛刚下田不久，牛便撒野挣断了绳子，向山上跑去。罗英急得要命，只好顺着牛蹄印寻找，直到天黑，才听到牛叫。原来野牛的后腿被石头缝夹住了，痛得直流眼泪。罗英见状，想把牛拉出采，但拉不动，想把石头扳开一点，也扳不劝，没有办法，便给牛喂了青草，陪着野牛唱起了山歌：



我对牛儿把歌唱，

野牛听我诉衷肠，

山下田地像花朵，

片片泥土吐芬芳！

野牛啊，

请你帮忙来耕种，
五谷赛过百花香！
呀嘞怀！

尖石划破我脚板，
刺藤勾破我衣裳，
手给牛儿捧青草，
口唱山歌情意长！

野牛啊，
莫撒野，
要学勤劳和善良。
呀嘞怀！

唱着唱着，奇迹出现了，野牛变得十分温驯，石缝也张开了。从此，野牛为谢罗英救命之恩，开始帮助人拉犁拖耙，耕田种地了。天长地久，人们为了纪念罗义和罗英父女的功绩，每逢闰年十月立冬日，便聚会歌唱，形成了仡佬族的依饭节。现在，节日之前，人们选出最丰满最长的糯稻谷穗，用彩带系起来，挂在歌

